

证券代码：838900

证券简称：伟力低碳

主办券商：英大证券

深圳市伟力低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2026 年 4 月 27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，提请召集本次年度股东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。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马安堂社区环城南路 5 号坂田国际中心 A 栋二十二层公司会议室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方式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22日10:00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8900	伟力低碳	2026年5月2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

公司聘请的广东辰科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.00	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	√

	报告的议案	
2.00	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	√
3.00	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	√
4.00	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	√
5.00	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	√
6.00	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	√
7.00	关于公司对外借款授权范围的议案	√
8.00	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	√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工作职责，谨守诚实信用原则，认真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围绕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科学决策、规范运作，有效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董事会就其 2025 年度工作编制了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并向股东大会报告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5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工作职责，谨守诚实信用原则，认真履行监督义务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围绕公司年度经营活动履行监督职责，有效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监事会就其 2025 年度工作编制了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向股东会进行了报告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c 或 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深圳市伟力低碳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2）和《深圳市伟力低碳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3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财务部门依据相关财务数据编制的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财务部门根据 2025 年财务状况及 2026 年合同签署情况拟定的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公司综合考虑目前发展阶段、经营管理、流动资金和中长期发展等因素，决定 2025 年度不作利润分配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对外借款授权范围的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债权融资能力，满足对外借款决策效率的需要，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长自主决定一定金额范围内的对外借款事项。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c 或 www.neeq.com.cn) 发布的《深圳市伟力低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借款授权范围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06)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情况的议案》

公司安全生产领导小组根据公司 2025 年全年安全生产工作开展情况编制的《2025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情况报告》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如下文件办理登记：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4、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异地股东可用信函、传真方式登记，信函、传真方式以登记时间内收到为准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6 年 5 月 22 日 8:30-9:50

(三) 登记地点：深圳市伟力低碳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地址：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环城南路 5 号坂田国际中心 A 栋二十二层

联系人：王强

电话：0755-83753211-8018

传真：0755-83759859

邮箱地址：wangqiang@vlpower.com

(二) 会议费用：会期半天，与会股东交通及住宿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与会董事签署的《深圳市伟力低碳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与会监事签署的《深圳市伟力低碳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伟力低碳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7 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

法人股东单位名称)、身份证号码(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)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;代理人基本信息,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;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(法人股东加盖公章,法定代表人签字)。